

粉丝机场“追星”致航班延误事件频发 用“先买全价票再退票”方式进入机场

粉丝变“机闹”要上“黑名单”?

粉丝在机场围追明星的场景近年十分常见,无论是到达出口、办票柜台、登机口、接机口,甚至在航班上都出现了粉丝从经济舱涌入头等舱求签名、合影、拍照的情况。这些粉丝的“追星”行为让机场秩序和航班运营大受干扰,严重的甚至造成了航班延误,这些变成“机闹”的粉丝到底该不该上民航“黑名单”也就成了一个公众关注的话题。

近年来,狂热的粉丝转战各大机场追星,令机场和航企都头疼不已。最近北京和上海陆续出现“粉丝大闹机场致航班延误”的事件,把“追星”这一话题再次推上了舆论的风口浪尖。疯狂追星是合法钻空子还是扰乱秩序? 应否纳入民航“黑名单”制约?



现象

粉丝机场“追星”致航班延误

5月7日晚间,在上海虹桥机场CA1886航班某登机口前排队等待验票时,有乘客出现了不验票直接冲撞的举动,接下来就上演了一场工作人员和乘客的“追踪”大战。20多名粉丝为了追随某某偶像团体,自行购买机票全程追随。他们堵在登机口,拍自己偶像的一举一动。直到23:00,登机通道才终于恢复秩序,但航班起飞也因此从21:55延迟到了00:15。突发事件最终令该航班被迫延误2小时。飞机起飞后,还有位于经济舱的粉丝挤进头等舱,航班落地滑行时,他们又不听劝阻起身围堵在机舱的出口处,造成航班秩序被严重扰乱。

5月10日,从北京首都机场出发的国航CA1549次航班,又因为粉丝的干扰而迟迟无法起飞。

广州白云机场安检曾发现大量粉丝拿着登机牌进入隔离区后却并不乘坐飞机,进入安检大厅后不排队过安检。当某明星偶像进入安检通道排队检查时,这群粉丝顿时“沸腾”起来,不断发出尖叫并进行拍照。由于安检现场是不允许拍照的,安检人员不得不派出几名安检员去阻止这些粉丝的行为。粉丝又跟着该明星团体过边防检查进入国际隔离区,等偶像登机后就纷纷拿着登机牌和护照退关,前往航空公司办理退票手续。

几百元“退票费”挡不住粉丝“追星”

在采访中,记者发现“先买全价票再退票”成为了不少粉丝追星时进入机场的方式。一位航企从业者告诉记者,有些国际机票全价经济舱或商务舱规定,即便是已经值机,也可以免费全额退票或改签,这就给粉丝追星带来“空子”,买一张票可以持续改签。

国内航段,原本航企也是奉行全价票免费退票政策的。但自2016年起,国航、南航、海航等相继调整退票政策,即便是全价商务舱和全价经济舱在起飞前退票,也要收取至少5%-10%的退票费。

记者了解到,各家航企规定不太一致,以经济舱全价票为例,有些航企规定起飞前2小时收费几十元,但是起飞前2小时至起飞时刻要收10%。也有些航企规定航班起飞前退票均要收费,起飞后则加收15%退票费。

某追星团的一位女孩透露,国内机票北京-上海、北京-广州等航线,粉丝会在订票后,进入登机口或贵宾室追星。待明星登机后,粉丝们再迅速返回机场大厅的办票柜台,取消值机状态,再找航空公司退票。由于没有托运行李,并不影响航班登机起飞程序。这种方式退票一般最多花几百元。

关注

粉丝追星若“出格”或被列入“黑名单”



今年4月18日,民航局等7个部门联合签署《关于在一定期限内适当限制特定严重失信人乘坐民用航空器推动社会诚信体系建设的意见》,已5月1日起施行。规定旅客在机场或航空器内实施9种行为被公安机关处以行政处罚或被追究刑事责任的,将在一年内无法乘坐民用航空器。

民航局相关负责人表示,民航局会在每月的第一个工作日在民航局官网和“信用中国”网站发布限制乘

机名单信息、异议处理部门及联系方式。限制期限明确限定为一年,即被列入限制名单之日起,有效期一年,一年期满自动移除。由于距离5月1日正式实施还未满一个月,7部门还未公布第一批“黑名单”。

另外,由中国航空运输协会自2016年开始发布的民航旅客不文明行为记录,已经发布第15批。航空公司将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案例,对列入“黑名单”的乘机人员采取限制和

惩戒措施。

记者看到,该批记录涵盖的时间范围为今年3月1日至3月31日,虽然上榜人数较少,但不文明程度较以往更为严重。13起不文明行为中的7起发生在客舱内,涵盖了谎称携带炸弹、骚扰其他旅客、攻击乘务人员、争执斗殴等严重扰乱航空运输秩序/客舱安全秩序行为,最为严重的1起是在骚扰乘务员后攻击安全员,上述旅客因为自己的行为分别被行政拘留5天至12天。根据《民航旅客不文明行为记录管理办法》(试行),他们的不文明行为记录期限也都为两年。其他被记录两年的不文明行为则包括在航站楼内殴打他人、冲闯到达厅并攻击安检人员、在登机口谎称携带炸弹等。

对于粉丝通过买票退票,进入登机口附近追星的行为,只要不太出格,还未被机场警方纳入扰乱秩序范围来管理。目前,还未有粉丝因追星上“黑榜”的记录。不过,有关人士表示,对粉丝追星行为应该进行合理引导,特别是在公共领域,粉丝行为更应该理性克制,避免给他人和公共秩序造成不良影响。对于确有“出格”行为的,不排除被列入“黑名单”的可能。

9种行为将被限制乘机

国家发展改革委、民航局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在一定期限内适当限制特定严重失信人乘坐民用航空器推动社会诚信体系建设的意见》,5月1日起正式实施。对此,记者采访了相关机场及航空公司,均表示将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关于在一定期限内适当限制特定严重失信人乘坐民用航空器推动社会诚信体系建设的意见》规定,为防范部分旅客违法行为对民航飞行安全的不利影响,进一步加大对其他领域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惩戒力度,旅客在机场或航空器内实施下列行为,被公安机关处以行政处罚或被追究刑事责任的将被限制乘机,这9种行为包括:

1. 编造、故意传播涉及民航航空安全虚假恐怖信息的;
2. 使用伪造、变造或冒用他人乘机身份证件、乘机凭证的;
3. 堵塞、强占、冲击值机柜台、安检通道、登机口(通道)的;
4. 随身携带或托运国家法律、法

规规定的危险品、违禁品和管制物品的;在随身携带或托运行李中故意藏匿国家规定以外属于民航禁止、限制运输物品的;

5. 强行登占、拦截航空器,强行闯入或冲击航空器驾驶舱、跑道和机坪的;

6. 妨碍或煽动他人妨碍机组、安检、值机等民航工作人员履行职责,实施或威胁实施人身攻击的;

7. 强占座位、行李架,打架斗殴、寻衅滋事,故意损坏、盗窃、擅自开启航空器或航空设施设备扰乱客舱秩序的;

8. 在航空器内使用明火、吸烟、违规使用电子设备,不听劝阻的;

9. 在航空器内盗窃他人物品的。

此外,《关于在一定期限内适当限制特定严重失信人乘坐民用航空器推动社会诚信体系建设的意见》还规定,国家发展改革委、最高人民法院、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将本部门确定的因发生严重失信行为需要纳入限

制乘机名单的名单归集至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由平台推送给民航局,由其按规定程序纳入限制乘机名单。如果之前已和民航局建立数据传输通道的,实现名单信息共享的,可以保持原数据传统通道和信息共享方式,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不再重复推送名单信息。

向民航局提供的名单信息应当包括:被列入限制乘机名单人员的姓名、旅行证件号码、列入原因,有作为依据的法律文书的,还应当提供该法律文书的名称与编号。有关部门应当确定名单异议处理人,并通报民航局。民航局按照程序,每月第一个工作日在指定的民航网站和“信用中国”网站发布限制乘机名单信息,异议处理部门及联系方式应当同时公布。名单自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示,公示期内,被公示人可以向有关部门提出异议,公示期满,被公示人未提出异议或者提出异议经审查未予支持的,名单开始执行。(简丽爽)

揭秘

新闻链接